

收获
CONQUEST
HARVEST
金收获丛书

生死 约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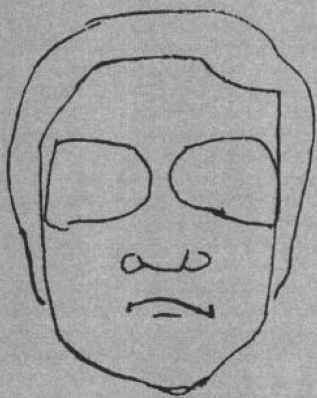
洪峰



云南人民出版社

洪
峰

生死约会



云南人民出版社

作者简介

洪峰，1957年生于吉林通榆，1982年从东北师大毕业，次年开始小说创作，中篇《瀚海》、《极地之侧》等曾轰动一时。

著有长篇小说《东八时区》、《永久占有》等。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生死约会 / 洪峰著. - 昆明: 云南人民出版社, 2001.9

《金收获丛书》

ISBN 7-222-03265-7

I. 生… II. 洪…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059119 号

金收获丛书 HARVEST

生死约会 洪峰 著

责任编辑 / 瞿洪斌

封面设计 / 李 筱

策 划 / 上海收获时代文化有限公司

出 版 者 / 云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 址 / 昆明市环城西路 609 号

邮 编 / 650034

印 刷 厂 / 杭州市长命印刷厂印装

开 本 / 850 × 1168 1/32

印 张 / 10.5

字 数 / 19.5 万

版权所有 翻版必究

出版日期 / 2001 年 9 月第一版 2001 年 9 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 ISBN7-222-03265-7/I-904

定 价 / 20.00 元

■ **金收获丛书**，诞生于金色的季节。它的策划人是《收获》文学杂志社、云南人民出版社。

金收获丛书，将荟集众多中国优秀作家的原创作品，它期望成为中国当代文学一道秀丽的风景线。

JINSHOUHUOCONGSHU

故事提要

一个涉世不深的小伙子
遇见一个热情狂放的成熟女人
才知道
某些爱情片段
注定影响他一生的情感方式
铸就无法改变的缺憾

一位恪守传统的妻子
在亲人的噩耗中度过性爱初夜
才发现
情欲的伤痛足以扭曲人生
等她重新找回激情
生命已面临死亡的绝境……

1 生死约会

319 访谈录

□目 录

生死约会

我知道上帝所做的一切，都必永存，无所增添，无所减少。上帝这样行事，是要人在他面前存敬畏之心。现今的事早先就有了，将来的事早已也有了，并且上帝使已过去的事重新再来。

我猜大多数男人都会介意女人乳房的样子，我只是这大多数中的一个，算不上特别。

其实对这件事的重视早在我能够阅读小说时就已经开始了，只不过那时候我还算不上男人。男人的定义在我这里必须是那种和女人发生过性关系的人，否则，即便你已经生出很浓的胡子之类或者有过很多次遗精，都还不能算是一个真正的男人。我已经记不得小说里怎样描述女人的乳房了，印象中少不了丰满圆润高耸弹性柔软光滑还有小兔子大馒头下弦月之类。还有印象，那时候的作家不写女人的生殖器，我对这一部

分的了解仅限于生理课上的简图,看上去不那么舒服,加上害怕,也就从来没能真正印象过,或者说性禁忌深入了人的生命。如今的作家写生殖器的本事超过写乳房,我也试着写,但始终不得要领。想来一定是我把男人的感受世界分裂了,我肯定属于偏爱视觉和手感的那类男人,这类男人多半是不大成熟的,心理上长不大。从这个意义出发,我始终对只写乳房的作家充满敬畏,也正是因为太过敬畏,我一直相信女人的乳房都是他们告诉我的那种样子。现在我想说的是,为了这个,我诅咒这些人,他们利用了一个还没能成为男人的人的无知和轻信,差一点就毁了这个人的生活。准确讲,已经毁了。

我想说我的生活在读到那种小说的时候就已经坏了,只不过我还没能意识到。它一直在我的生命里潜伏了大约七八年的样子,突然就跳出来,我有些措手不及,也有些目瞪口呆,接下去是愤怒和莫大的委屈,我差一点就哭了。后来我还是哭了,当我离开那个女孩子一个人走在雨里边的时候,我终于忍不住眼泪,哭得没有声音却哭得一塌糊涂。

她应该是我第一个有肉体接触的姑娘,在认识她之前我正在初恋,那种初恋和现在的初恋有些不同,我们只限于谈读书体会谈人生理想顶多说几句稍带温情的话。一直到和初恋的女同学分手,我们也没有拉过一回手,更谈不上别的。那时候我和女同学都二十一二岁了,但大约都搞不懂男人和女人是怎么回事。都说女孩子早熟,但我估计那时候她们也强不到

哪里去。现在的男子女孩子才叫真正早熟。

初恋没有成功，我难免有些受伤，主要是自尊心受伤了，我觉得自己挺不错的，凭什么她就告诉我说她并不爱我？她明明是一见着我就满脸通红，怎么说不爱我呢？

满脸通红当然不是证据，那时候男的见女的女的见男的都满脸通红，哪里有那么多种爱情。我只不过是为自己的失败找借口，无非是说女同学撒谎、骗人，玩弄美好的感情。其实还真让我说着了，十几年后女同学亲口告诉我她很喜欢我的，就是有直觉告诉她我这个人很危险，如果真的答应我，自己的一生有可能会很不幸的。她确实是个了不起的女人，那么年轻就看出了这一点。我的结论是如果我们真的结婚还非得离婚。

和女同学分手之后就认识了这个姑娘。她是我的好朋友的嫂子的姐姐的表妹的同事，我的好朋友和我同一间寝室，下铺。比我大几岁，长得非常帅。我的同学叫姜杰，中文系的美男子之一。现在都称帅哥，那时没这个称谓，只叫美男子，姜杰至少能排第三或者第四，他知道自己的地位，因此在女同学面前故意谦虚，在男同学面前故意宽容。作为他的好朋友，我知道这小子很瞧不起人，他跟我好，主要是因为我能帮他打架。姜杰这种男人是不屑于和人打架的，那会损害形象。

姜杰看我很没骨气的样子很生气也很同情，他说：“弟啊！”他总是叫我“弟”，我也很愿意有这么一个美男子哥。他说：“弟啊！她王丽敏有什么好的？值得你这样子？等哥给你介

绍一个好的。”

同寝室的其他同学也说：“就是嘛！天涯何处无芳草，找个漂亮点的，毙了王丽敏！”

姜杰果然替我介绍了一个。回想起来，头一次见面弄得挺掉价儿，天知道我怎么穿了两只不同颜色的袜子。那姑娘一边说话一边看我的脚，后来还是忍不住笑了，我根本不知道她为什么笑，但被她笑得直出汗，话也说不全了。我不是故作纯真，二十岁出头的时候的确就那种样子，根本见不得女人，尤其是陌生的漂亮的女人，一见就头晕，里里外外都发僵。

当时在场参加见面会的有姜杰，还有姜杰的嫂子姜杰嫂子的姐姐姜杰嫂子的姐姐的表妹，还有李卓，就是那个忍不住笑我的姑娘。那个表妹也笑了，她比李卓年龄小，笑得更凶，她一边笑一边窜到厨房里去，在厨房里笑得地动山摇的。我估计除了姜杰和我，其他人都注意到了一红一黑两只袜子，但年纪大的女人见过世面，都没有笑，相反，她们觉得这小伙儿很朴素很重事业。当时陈景润还是人们学习和崇拜的人，这种人要么破衣褴衫，要么走路看书撞电线杆子。嫂子和表姐很显然把我当成了那种刻苦钻研心怀大志顾不上生活的人，她们觉得这种小伙儿肯定有出息，是国家的栋梁之材。

那时候还不大时兴请客吃饭，我们喝了一肚子茶水。后来我憋不住了，估计姜杰也憋不住了。我和姜杰相互看了一眼，他咧了一下嘴巴，突然说：

“三姐，我们两个一块上厕所行不行？”

三姐就是姜杰嫂子的三姐，嫂子老四，那一辈人兄弟姐妹都挺多，姜杰家六个，我家稍微少一点，四个。三姐说：“死姜杰！两个人挤不下，一个一个去。这个大学让你念的，上厕所也要人教。”

表妹和李卓又一次笑了，但这一次她们的脸通红，我的脸也很热，肯定也通红。不知道为什么，二十年前或者十七八年前的人说上厕所也脸红，我反复思考，结论是那时人们挺邪，上厕所就要联想到用手把着家伙哗哗撒尿，撒尿并不脸红的，主要是想到了掏家伙。女孩子想到那个免不了脸红，男孩子当着女孩子的面说上厕所，简直就如同当众掏家伙耍流氓一样，也要脸红。

我和姜杰都朝厕所冲，冲了一步又都站住。

姜杰说：“你先去！”

我说：“你先去！”

姜杰说：“你去！”

我说：“你去！”

我们两个人其实都憋得出汗了。

三姐说：“两个书呆子！小洪先去！”

姜杰说：“三姐发话了，你先去吧。”

我就先去了，我想尽快尿完，省得姜杰憋坏了膀胱，越急却越尿不利索，好歹不那么憋了，半截腰就收回家伙系了裤

子。于是更丢人的事发生了，裤腿内侧淋了一些，看上去非常刺眼。我头都大了。出了卫生间姜杰就冲进去，哗哗一阵暴响。我没敢回客厅，站在卫生间外边等姜杰。

姜杰出来的时候脸上很放松，看看我，说：“你怎么不回屋里去？嘿，这个李卓毙不毙王丽敏？”

我指了指尿湿的裤子，“这可怎么办啊？”

姜杰想笑，但忍住了，他转了转眼珠子，突然到水龙头那接了一捧水泼到我的裤子上，嘴里叫：“给你去去火。”一边拉我回客厅，一边把湿手拍在我的衣服上，“我弟快要幸福得着火火了。”

这就是我第一回和姑娘以相亲的形式相见，那一年我二十一岁，十九年前的事了。能回忆的就这么多，至于后来认识表妹，应该属于意外。

我的期待相当模糊，我始终不太清楚自己渴望李卓什么东西，或许仅仅因为她是女人，长着作家们描绘的两只乳房，作为一个对性爱毫无所知的半吊子男人，破解神秘的渴望肯定是最强烈的，它超过了对其它东西的热情。在没有约会的日子里，我总要猜测李卓乳房的样子，甚至怀疑女人的乳房是不是存在。在当时的大学里，我很少能看见高耸而出的胸脯，大部分女同学看上去和男人差不太多，后来才知道她们都尽可能把乳房勒回去，这导致那一代人的乳房形成统一的形式：盘

状。我是在2001年读报纸时才了解到乳房有半球状,梨状,还有盘状。我突然想到盘状乳房肯定是那一代女人独创的,如今十几岁的女孩子就已经是半球状或鸭梨状了。

在当时,如果不是看见过很凸出的胸脯,我想我不会对李卓充满日益增加的好奇。在外语系低年级中有个叫“羊脂球”的女学生,至今我也不知道她的真名字,反正我们只要一说“羊脂球”,就清楚是说那个外语系的女生。我并没有见过“羊脂球”乳房的真实面貌,只是在和她迎面相遇时看见她的胸脯很高地顶过来。那个瞬间我的脑袋里产生了巨响,耳朵什么都听不见,眼睛也看不见,只有黑暗和黑暗中闪烁的星星,我几乎窒息了,我睁开眼睛时,不对,我从来没有闭上过眼睛,我只是瞬间失明,待我可以看清东西的时候,“羊脂球”恰好与我擦肩而过。我终于看见她的胸脯被乳房分割成两部分,也就是说有两只半球状的东西使“羊脂球”走路时胸前藏了另外的活物。我想我大概就要死了,我几乎不知道自己是怎么走回寝室里的。能回忆的是我更加急切地盼着和李卓的约会,于是我给她打了电话。

李卓很爽快地答应了,我们约好了在儿童乐园见面。那里平时并没有几个儿童,在里边坐着和走着的都是和我们年纪差不多的人。我不知道该说什么,几乎都是李卓问我回答,李卓经常笑,笑得我心里边发毛。后来听人说女孩子总跟你笑是挑逗你诱惑你的方法之一。但真实的生活告诉我不能随便相

信爱情高手的话,女孩子冲你笑完全可能就是耍你。李卓没耍我,她不停地笑是因为她笑的样子很好看,两行洁白的牙齿和两只酒窝只有笑的时候才能充分地显现出来,那张脸就像活动的花儿。

我已经被李卓笑得不再琢磨乳房的事,全部注意力都集中起来努力讲一些深刻的,有哲理的,有文学色彩的话。李卓写诗,她对我的那些话表现出某种惊讶和兴奋,她终于在下雨之前称赞了我,她说:

“你为什么不写诗呢?你非常有思想。”

我差一点就跳起来乱跑了,一个半吊子男人在这种时候免不了要那么干的。我忍住了,说:“有思想不一定能写诗,当诗人要靠天赋的。”

这时候已经下雨了,我们站在一间小卖部的屋檐下边,我的身体有大半个在雨里淋着。

李卓说:“你干吗不往里边靠靠?”

我说:“没事,这点儿雨算不得什么。”

李卓说:“你是说我有这种天赋?”

我说:“那是肯定的了,我读过你的诗。”

李卓突然伸出手拉住我的胳膊,“你这人怎么这样封建?快到里边来,都浇湿了。”

我顺从地靠过去,我们已经挤在一起了。我从来没有和女的挤在一起过,在夏天挤在一起的事更没有发生过。下了雨,

气温很低,和李卓挤在一起时肯定不仅仅是温暖了。我的呼吸一下子就不那么顺畅,讲话也难了。

那是一种很柔软的感觉。我一动也不敢动,那种特别的感觉就一点一点减弱。这时候李卓动了动,她一动,那种感觉就重新出现了。李卓笑了,她的脸有些红,我猜我的脸不只是红,一定跟出了血一样可怕了。我不敢看李卓的眼睛,更不敢看最想看的乳房。她穿着白衬衫,里边套着什么东西我就知道了,大约是一件红的或者蓝的背心,后来我知道她没有戴乳罩。

李卓说:“你怎么不说话啦?”

我说:“是吗?我说呢,这不是说着吗?”

李卓轻轻掐了我的胳膊一下,说:“天啊,你的肉怎么这样硬啊?木头似的。”

我的身体肯定抖了一下,否则李卓不会问我是不是疼了,更不会说:“你掐我一下,算报仇。”

天啊!我为什么要报仇啊?我有什么仇要报啊?我恨不得她不停地掐我,掐死才好,我怎么会有仇呢?我还是掐了她一下,我从未掐过别人,更别说掐一个女孩子。这是我懂事以来头一回掐人,从那以后再没这样干过。一定是因为第一次和最后一次,也就永久性地留在记忆里了。我掐了李卓一下,李卓叫了一声,说:“哎呀!你可真坏!使这么大的劲!”

我发誓并没有使劲,只是没有掌握好分寸,她大概真的有

些疼了，说：“快点给我揉揉。”

我就帮她揉揉。必须承认，我感到自己很不是东西，我揉李卓的胳膊，只揉了几下我自己就受不了了，我发觉自己的身体一下子就冲动了，我不敢让它接近李卓，诅咒它希望它快些回去，但它根本不听我的，有些一跳一跳的意思。

许多年之后我能相对客观地回想当时的事情，我的结论是李卓感觉到了我的变化，并且对我的变化成竹在胸。李卓没有丝毫察觉的样子让我稍感安心，但接下去的事就有些糟糕了。

李卓面对着我，我们的身体贴在一起，我有些快感但也很疼痛，我们在中间地带相互顶得很紧，我当然疼痛大于快感，但我还是愿意忍受。成为男人之后，我曾经很认真地跟某一个女孩子讲过，我认为男人一旦挺立起来，全部愿望只是找到相应的地方放起来，只有这种时候，它才有安全感，继续做什么或不做什么一点也不重要了。女孩子说：“是嘛？我可不那么认为，每一回你都是继续做什么，从来没有不做什么。”

我总是不能很好地表达自己，这大概是命中注定的，所以李卓问我的时候我同样不知该如何回答。

李卓问：“你为什么不摸摸我？”

我不知如何回答，就摸了摸她的胳膊。李卓扭动了一下身体，说：“哎呀！不是这里是这里。”她说就抓住我的手，另一只手掀起衬衫，我的手就随着她的手钻进衣服里，我摸着了乳